

協助受刑人李○○期滿轉銜安置 (114年6月10日)

個案高齡76歲，因犯殺人未遂及竊盜等罪，於109年10月2日入監服刑，罹患失智症，本監社工訪談時，觀察其精神狀況無法與人正常應答，因無法與家屬取得聯繫，本監於113年10月8日召開轉銜會議，邀集臺南市衛生局、社會局、警察局、更生保護會，研商出監轉銜事宜，於114年6月10日期滿當日，臺中地檢署將其安置至刑後監護處分處所「臺北○○○醫院○○分院」，使其順利轉銜繼續接受治療。



▲社工訪談



▲本監召開轉銜會議



▲地檢署法警護送安置